

股票代码：301057

股票简称：汇隆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2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燕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3）、《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4）、《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6）。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